

國立中正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

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

報名日期	113 年 10 月 3-14 日			
系所網址	https://ee.ccu.edu.tw/			
聯絡電話	(05)2720411 轉 23201		傳真電話：	(05)2720862
系組代碼/ 組別/名額	4110/電磁晶片組/ 20 名	4120/信號與智慧計 算組/ 7 名	4130/計算機工程組/ 10 名	跨領域智慧科技(AI) 組/ 13 名
	4140/晶片系統組/ 14 名	4150/電力與電能處 理甲組/ 3 名	4160/電力與電能處 理乙組/ 11 名	
報考資格	學歷	1.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。 2.符合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五條、第六條報考資格者。		
	在職生 經歷	無		
甄試內容 及 成績處理 方式	項次	項目名稱	佔總成績比例	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： 一、口試 說明：無 預計複試日期： 113 年 11 月 14 日(四)：跨領域智慧科技(AI)。 113 年 11 月 15 日(五)：電磁晶片組、信號與智慧計算 組、計算機工程組、晶片系統組。 113 年 11 月 16 日(六)：電力與電能處理甲組。 113 年 11 月 17 日(日)：電力與電能處理乙組。 [確切日期以公告(通知)為準]
	初試 (審查)	審查	50%	
	合佔 50%			
	複試 合佔 50%	口試	50%	
實施方式	依初試(審查)成績高低通知前若干名考生參加複試。若初試(審查)成績特優者，得逕予錄取，毋須再參加複試，逕予錄取生總成績佔分比例為初試(審查)成績 100%。			
系所指定 繳交之審 查資料	一、推薦函1封(考生須請推薦人使用推薦函上傳系統上傳) 二、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(含成績名次證明) 三、自傳(或個人履歷) 四、研究計畫(含研究動機) 五、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※說明： 1.推薦函非必備，無可免。 2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如專題研究成果、參展作品、學術論文或參與全國各項競賽相關 成果等，若專題研究成果為團隊成果，務必檢附「專題研究報告證明書」。 3.專題研究報告證明書請至電機系網頁/法規表單/表單下載。			
系所特色、 研究及發展 重點	本系所課程安排乃針對國家重要計畫發展目標及產業趨勢而釐訂，分為(1)電磁晶片(2)通訊系統(3)通訊網路(4)信號與智慧計算(5)計算機工程(6)晶片系統(7)電力與電能處理(8)跨領域智慧科技(AI)，課程設計完整且多樣化，能充分符合產業界高級研發人才之所需。(電力與電能處理甲組著重於電力電子設計；乙組著重於電力系統、智慧電網、與再生能源。跨領域智慧科技(AI)組：除電機、資訊、通訊等相關工程領域之學生報名外，本組亦鼓勵其他工程領域或非工程領域學生來報名，只要具有程式能力與邏輯清晰者皆歡迎。)			
重要規定	1.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，至114年1月前已取得學士學位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，得申請提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。2.若要轉組，須遵照本系『碩士班修業規定』辦理，請參照至電機系網頁/法規表單/所務行政。3.一般生招生名額內含「112學年度培育大專校院智慧科技(AI)及資訊安全人才計畫」核予外加名額5名。4. AI組學生可以找信號組與計算機組的教授指導。			